



163012050357



宁夏华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检 验 检 测 报 告

宁华委检字 2020 (054-2) 号

项目名称: 腾格里工业园区固体废弃物处理厂(填埋一区
一期工程)项目 2020 年 4 月污染源自行监测

委托单位: 阿拉善盟绿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: 2020 年 4 月 20 日



(检验检测专用章)



项目编号: NXRW-20200327-013

项目名称: 腾格里工业园区固体废弃物处理厂(填埋一区一期工程)项目 2020
年 4 月污染源自行监测

项目类型: 委托检测



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

证书编号: 163012050357

名称: 宁夏华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地址: 银川市金凤区通达南街银川科技园中科院银川中心 366-367 室

经审查, 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, 现予批准, 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, 特发此证。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。

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。

此资质仅限于腾格里工业园区固体废弃物处理厂(填埋一区一期工程)项目
2020 年 4 月污染源自行监测项目使用。

许可使用标志



163012050357

发证日期: 2020 年 4 月 20 日

有效期至: 2022 年 5 月 5 日

发证机关: 宁夏质量技术监督局

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,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。

一、任务来源

受阿拉善盟绿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委托，宁夏华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7 日~4 月 10 日对腾格里工业园区固体废弃物处理厂（填埋一区一期工程）项目的无组织排放废气进行了现场采样及检测。

二、检测点位、项目及频次

检测类别	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频次
无组织排放废气	填埋场厂界东侧 1#（○1#）	颗粒物、气象参数	4 次/天， 连续检测 3 天
	填埋场厂界东侧 2#（○2#）		
	填埋场厂界南侧 3#（○3#）		
	填埋场厂界西北侧 4#（○4#）		
备注：点位名称由委托方提供。			

三、样品性状与检测日期

采样日期	检测类别	样品性状		检测日期
2020 年 4 月 7 日~4 月 9 日	无组织排放 废气	颗粒物	滤膜采集样	2020 年 4 月 10 日

四、检测方法 & 主要仪器设备

检测类别	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名称及依据	方法检出限	仪器名称型号 及编号
无组织排放 废气	颗粒物	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/T 15432-1995 及修改单	0.001mg/m ³	电子天平 FA2204B YQ-A-XC-031

五、质量控制及质量保证措施

1、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严格执行国家颁布的相关环境监测技术规范 and 标准分析方法，实施全过程的质量保证。所有检测及分析仪器均在有效检定期，并参照有关计量检定规程定期校验和维护。

2、废气采样、样品保存、运输和检测分析过程严格按照国家标准等相关技术规范进行；样品采取全程序空白等质控措施，质控结果均在受控范围内，符合要求。废气检测质量控制措施一览表见表 1。

3、检测人员经考核合格，持证上岗。

表 1 废气检测质量控制措施一览表

[illegible]

六、检测结果

1、无组织排放废气

采样日期	检测项目	检测点位	检测结果				最大值	标准 限值	达标 情况
			1	2	3	4			
2020 年 4 月 7 日	颗粒物	填埋场厂界东侧 1#（O1#）	0.363	0.388	0.402	0.451	0.451	1.0	达标
		填埋场厂界东侧 2#（O2#）	0.563	0.633	0.525	0.501	0.633		达标
		填埋场厂界南侧 3#（O3#）	0.547	0.594	0.547	0.509	0.594		达标
		填埋场厂界西北侧 4#（O4#）	0.559	0.594	0.547	0.599	0.599		达标
填埋场厂界东侧 1#（O1#）		0.350	0.400	0.383	0.333	0.400	达标		
填埋场厂界东侧 2#（O2#）		0.600	0.633	0.533	0.550	0.633	达标		
填埋场厂界南侧 3#（O3#）		0.583	0.517	0.500	0.533	0.583	达标		
填埋场厂界西北侧 4#（O4#）		0.567	0.533	0.550	0.583	0.583	达标		
填埋场厂界东侧 1#（O1#）		0.417	0.383	0.350	0.333	0.417	达标		
填埋场厂界东侧 2#（O2#）		0.550	0.567	0.533	0.600	0.600	达标		
填埋场厂界南侧 3#（O3#）		0.600	0.583	0.533	0.567	0.600	达标		
填埋场厂界西北侧 4#（O4#）		0.550	0.583	0.550	0.567	0.583	达标		
备注：标准限值来源于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 16297-1996）表 2 无组织排放限值，由委托方提供。									

2、气象参数

采样日期	检测时间	气温 (°C)	气压 (kPa)	风速 (m/s)	风向
2020 年 4 月 7 日	09:04-10:04	8.4	88.84	1.2	东北
	12:07-13:07	16.1	88.86	1.3	东北
	14:15-15:15	16.4	88.87	1.3	东北
	17:20-18:20	12.1	88.89	1.2	东北
2020 年 4 月 8 日	09:02-10:02	8.7	88.85	1.1	东南
	12:04-13:04	15.4	88.86	1.1	东南
	14:10-15:10	16.0	88.86	1.2	东南
	17:14-18:14	12.1	88.87	1.3	东南
2020 年 4 月 9 日	09:01-10:01	8.9	88.86	1.2	西南
	12:05-13:05	15.7	88.86	1.2	西南
	15:07-16:07	16.1	88.87	1.3	西南
	17:10-18:10	13.2	88.88	1.3	西南

七、 结果评价

检测期间, 无组织排放废气检测项目结果符合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GB 16297-1996) 表 2 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。

报告结束

编制人: 
日 期: 2020.4.20

审核人: 
日 期: 2020.4.20

签发人: 
日 期: 2020.4.20